

# 自序

這本書將我認為屬基督教永久的要理，以精簡的篇幅表達出來。這些要理是我們的信仰系統，也是我們的一種生活方式。別人或有對基督教的其他看法，然而，這本書是我的想法。此書屬宗教改革和福音派的路線，既然如此，我就持守在歷史的和古典的主流裏。

這些短文原來是打算加在一助讀本聖經中使用的，後因出版計畫改變而取消，如今單獨印刷成冊。和我其他的作品一樣，許多經文散布書中以供查考。我的看法是：基督教建基在聖經的教導上，視之為神自己的指引，且是透過人從神的口中傳遞過來，一如加爾文說的。既然聖經真是神自己傳講和教導的，如教會這偉大的基督之身體向來所揭櫫的，那麼優秀神學的首要標記，就在於它儘可能忠實地尋求要回應神聖的道。

神學首先是思考神和論及神的活動（神學化）；其次，它是該活動所生的結果（路德的神學、或衛斯理的神學、芬尼的神學、溫伯的神學、巴刻的神學，或任何一個人的神學）。神學既為一種活動，它就是有區分但又相互關聯的一種訓練：闡明經文（釋經學）、綜合大家所討論的主題（聖經神學）、知悉信仰在過去是如何敘述的（歷史神學）、並將之為今日之需陳明出來（系統神學）、發現它在行為上的涵意（倫理學）、視之為真理與智慧來舉薦與辯論（辯道學）、定義基督教在世界上的工作（宣教學）、積

蓄在基督裏生命的資源（靈命學）、團體的敬拜（禮儀）、以及事奉的探索（實用神學）。以下的諸章雖然簡約，卻伸入以上所有的領域。

我銘記主耶穌基督稱祂所要餵養的對象為羊，而非長頸鹿，所以我特地將文章寫得簡明。有一次，有人對前英國國教（聖公會）大主教威廉·鄧頗（William Temple）說，他把複雜的神學話題弄簡單了。他聽後大喜過望，立刻說：「造我簡單的主啊，求你使我能變得更簡單些。」我的心與鄧頗的心共鳴，我也試著叫我的思想與我的心同步。

就像我常對我的學生說的，神學乃是為頌讚與敬拜用的——也就是說，它是為讚美神與操練敬虔用的。所以神學的表達之路，當引人注意神的同在。最佳的神學乃是能使人感受到自己活在我所講論之神的注目之下，並且在歌頌祂的榮耀。這點，我盡力記住。

這些重要的神學主題之簡短研究，我現在完工了，於我來說，它就好像請巴士公司拉著美國訪客閃電般地遊覽英國（在Salisbury, Wiltshire 的史前巨大石柱群前逗留個十五分鐘，牛津逛上兩個鐘頭，在司特拉弗沙翁故居看場戲、過個夜，再到約克鎮玩個把鐘頭，下午到北邊湖區去玩——哇！）每一章只不過是點到而已，但我膽敢期望我所濃縮的材料——我人如其名（Packer，此字有「壓縮」之意），將材料壓縮——能將讀者的心思擴大，好提昇他們的心靈向神而去，好像另類的熱氣將氣球和其乘客舉到天上去。我們等著看吧。

我在書中屢屢引用《西敏斯特信仰告白》，這可能會使一些人皺眉頭，因為我是聖公會信徒，而非長老會信徒。但是由於這份信仰告白原來是為擴大《三十九信條》（英國國教的信仰告白）而寫的，而且它的撰寫者大都是英國國教的傳道人；又由於它乃是神學傑作，如華費德（B. B. Warfield）所稱的——是「宗教改革創作信條最成熟的果子」，我想我有資格珍惜這信仰告白為我改革宗英國

國教之傳統的一部分，而且用為一主要的資源。

我以感激之情承認我十分仰慕朋友史鮑爾（**R. C. Sproul**）給我隱藏的幫助，從他那裏我得到一些標題的構思。雖然我們的風格不同，但我們的思想十分相近，在一些計畫上也合作得很愉快。我發現有時候我們被人稱為改革宗神學的黑手黨，難聽的話於我們何妨呢！我們還是勇往直前。

銘謝也應該歸於我的出版商郝立（**Wendell Hawley**）先生和我的編輯者聶夫（**La Vonne Neff**）先生，他們多方地幫助並忍耐我，與他們工作於我是一大特權與快事。

巴刻（**J. I. Packer**）